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预计发生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所需要，遵循了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3、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表决。会议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符合公司经营需要，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遵循了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有利于公司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届时应回避表决。

4、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启超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全体非关联董事以 8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年初至 7 月 31 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本次增加前预计金额（元）	增加预计金额（元）	本次增加后 2025 年预计金额（元）	本次增加预计关联交易金额的原因
接受劳务	佛山隽业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36,891.01	0	10,000,000	10,000,000	根据公司业务预计需求调整
合计		2,636,891.01	0	10,000,000	10,000,000	

二、本次增加预计的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佛山隽业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佛山隽业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凤凰路 11 号自编 10 号副楼 101 单元（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陈志松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7 年 11 月 10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

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装卸搬运;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6,750.28 万元,净资产为 3,738.26 万元。2025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85.11 万元,实现净利润-63.02 万元。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佛山隽业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 46.55%的企业,同时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启超先生担任副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三)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公司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均具备履约能力。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各种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双方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据双方业务发展情况,签署具体执行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公司与关联方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公司可以有效利用关联方的服务优势、资源优势,有利于公司产业链整合发展、相互赋能,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是综合考虑市场价格、服务成本和合理利润等因素,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原则合理、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增加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公

司对关联方存在依赖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5 日